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GG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5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福萊特玻璃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聘任张石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的议案。张石八先生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任职务等情况。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聘任

聘任张石八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职务，任期自2024年4月26日起至2027年4月26日止。张石八先生自2024年4月26日起正式履职。

张石八先生，男，198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具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注册金融理财师、注册管理咨询师、注册安全工程师、注册环保工程师、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等职业资格证书。

张石八先生曾任中国矿业大学（北京）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等职务。

张石八先生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等职务。

张石八先生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等职务。

张石八先生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等职务。

张石八先生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等职务。

张石八先生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等职务。

张石八先生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等职务。

张石八先生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等职务。

张石八先生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等职务。

张石八先生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等职务。

张石八先生曾任北京矿冶研究总院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总会计师、总会计师，北京矿冶研究总院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助理、副院长、党委书记、院长等职务。

(三) 在直接或者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百分之五以上的前十大股东单位或者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四) 为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包括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

签字的人员、合伙人及主要负责人；

(六) 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具有重